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高要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个

填报人：黎溢

联系电话：0758-8396077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广东省高要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主要工作职责是：负责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进行量值传递、执行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校准任务，为实施计量监督提供技术保证，并承办有关计量监管工作。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年，我所在省、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肇庆市质计所的领导和支持下，全所员工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坚决贯彻执行上级决策和各项精神，紧紧围绕高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和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作部署，结合本所年度工作计划有条不紊地开展工作，不断增强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创新意识，努力拓展服务，挖掘潜力，将本所的业务工作做大做强。我所按年初制定计划按照检定周期做好加油机、压力表、水表和衡器类等计量器具相关检定工作，重点工作任务是按要求做好集贸市场与农村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和免征收费检定工作。认真组织做好集贸市场与农村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实行强制检定工作。我所按省局确定的工作范围，结合本所目前的建标情况，做好宣传工作，向使用计量器具单位宣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争取相关单位及人员配合。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1、认真组织做好集贸市场与农村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

具实行免费强制检定工作。为使检定工作有序地开展，我所按省市监局确定的工作范围，结合本所目前的建标情况进行，按月制定工作计划，做好宣传工作，向使用计量器具单位宣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争取相关单位及人员配合。在检定过程中，按省市监局的相关工作要求，严格按照检定规程开展检定校准工作，做好相关记录，按规定出具证书、报告，确保检定工作按时按质完成。预计 2024 年对 30 家集贸市场 18 家农村医疗卫生单位和的 1400 台（件）计量器具进行检定。

2、对新建企业，向经营者宣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争取相关单位及人员配合，做好在用计量器具检定、校准工作；在巩固原有的基础上，对企业遗漏的在用的各种计量器具进行检查登记，预计对高要辖区内 15000 台（件）进行检定。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预算收入与执行情况存在差异：一是、财政拨款经费共追加一项项目经费，在编在职人员 4 人（年初 6 人，5 月退休 2 人），《2023 年度绩效奖金年度考核奖有关经费》（粤

财行〔2024〕23号)182,400.00元。二是、增加退休人员8人(2024年5月,2名编制人员达到退休年龄)《退休人员经费(非财政统发)》(粤财预〔2024〕70号)57,100.00元。

政府采购情况:本年政府采购总支出是36,310.00元;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840.00元,服务支出15,83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31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310.00元。

政府采购情况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6,310.0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840.0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830.00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6,310.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310.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1) 评价目的

为加强预算执行分析,规范财务管理,强化财政资金跟踪和绩效管理,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结合部门职能与年度总体工作、重点工作任务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2) 评价组织

一、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结合我所实施的实际情况和结果，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自评。

二、1. 从 2014 年起我单位按照文件，贯彻落实了停止征收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的计量收费；2. 为保障我单位开展计量器具检定工作业务经费为保证社会稳定、企业生产和群众生活等，运用省局下拨的项目资金，对全区企业在用计量器具 28037 台（件）开展强制检定及校准；3. 2024 年在农村医疗卫生单位和集贸市场的检定工作方面，我所按上级关于强检计量器具的工作要求，要求集贸市场方必须上省强检平台注册备案及预约检定，所以进度较去年情况有所不同，其中金利、新桥等 11 间市场在我所、区市场局人员多次电话联系及上门督促下，到目前仍然没有上平台注册备案预约登记，未能按计划如期完成检定工作的，接下来仍要加大力度督促完善相关备案工作，目前共完成检定农村医疗卫生单位 18 家和集贸市场 25 家，检定计量器具 1574 台（件），比 2023 年 1869 台（件）减少 295 台（件），免收检定费 7.14 万元，比 2023 年 7.49 万元减少 0.35 万元。2024 年共完成强检计量器具检定 19093 台（件），比 2023 年 16544 台（件）增加 2549 台（件），免征收费产值 222.06 万元，比 2023 年 204.71 万元增加 17.35 万元。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我所根据上级部门布置任务要求设置了总体目标目标合理反映工作内容和总体效益设置。在产出方面设置了个性化评价指标7个：

（1）依法需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检定完成率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96%；实际完成指标值100%。

（2）停征计量器具台件数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15000台/套；实际完成指标值19093台/套，指标完成率127.29%。

（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14个工作日；实际完成指标值14个工作日内。

（4）免征企业强检计量器具检定费用金额180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222.06万元。

（5）集贸市场与医疗卫生单位检定台件数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1400台/件；实际完成指标值1969台/件，指标完成率140.64%。

（6）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100%；实际完成指标值100%。

（7）重点管理计量器具检定率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100%；实际完成指标值100%。

我单位能按照指标完成年初预算设置绩效目标产出指标。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我所根据上级部门布置任务要求设置了总体目标目标合理反映工作内容和总体效益设置, 在效益设置方面设置了个性化评价指标 2 个分别是:

(1) 客户/社会公众满意度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 100%; 实际完成指标值 100%。

(2) 服务企业数预期目标内容或指标值 200 家; 实际完成指标值 263 家, 指标完成率 131.50%。

我单位能按照指标完成年初预算设置绩效目标产出指标。

(三) 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024 年我所预算项目申请属性均为延续安排项目, 没有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

3. 财务管理合规性: 我所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等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4.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按照《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相关规定, 已在 2024 年 8 月 22 日“广东省肇庆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网站公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网址: <http://www.zqzjs.com/wNewsView/?686.html>),

自觉接受各界监督。

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我所制定《广东省高要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财务管理制度》第二章种制定了绩效管理制度。

6.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2024年我所没有资产处置的情况。

7. **资产盘点情况**：我所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详情见《2024年资产盘点表》、《2024年固定资产盘点报告》。

8. **资产管理合规性**：我所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没有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我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账务相符，目前单位办公房按上级规定已入账处理，因当地国资委不同意区市监局划转《关于同意办理省质监行政管理体制调整资产划转手续的复函》（粤财资函〔2017〕67号）文件，目前未办理完成不动产登记手续。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目前本所各方面的制度仍有待完善，下一步计划进一步完善制度规范，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三、其他自评情况

1. 采购管理情况分析

一、从采购合规性：2024年我所有政府采购意项目不再采购意向公开内容的范围内。

二、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我所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包括采购程序、采购方式、信息公开、部门职责和

管理等内容。

三、采购活动合规性：2024年我所年采购活动按照要求执行，没有收到政府采购投诉的情况。

四、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2024年我所年政府采购合同均按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

五、合同备案时效性：2024年我所政府采购合同有按规定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备案公开。

六、采购政策效能：年初按规定预留中小微企业采购份额100%，后期因采购系统的选项变化、项目需求调整等因素，签约对象存在非中小微企业情况。

2. 运行成本情况分析

一、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根据2023、2024年支出变动表，本单位本年度经济成本控制较好，但因单位今年业务量增加，增加1名劳务派遣人员等导致本年商品和服务支出费用有所增加。

支出变动情况表

科目	2023	2024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工资福利支出	260.97	213.78	-18.08%	2024年6月在编在职人员到龄退休导致2024年工资福利支出比2023年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89	211.87	13.17%	2024年业务量增加、3名厨房及值班人员从与单位签订合同转入劳务派遣，新增1名劳务派遣人员，导致商品和服务支出比2023年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74	58.19	21.91%	2024年6月在编在职人员到龄退休导致2024年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比2023年增加。
资本性支出	0.83	20.05	2315.66%	2024年增加购买办公设备及专用设备。
总计	498.43	503.89	1.10%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我所2024年公务用车4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62,000.00元，实际支出62,000.00元，与预算持平；年末公共预算政府拨款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470.00元，与年初预算持平。对比2023年减少1,530.00元（压减约10%）。公务接待年初预算数0元，实际支出0元，与上年持平。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我所无会议费支出。

四、培训费支出情况：培训费年初预算数10,000.00元，实际支出5,520.00元。在编在职人数4人，劳务派遣人员14人（不包含厨房值班人员3人），人均培训费支出306.67元。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整改内容：2023年度，我所针对现有制度分散问题，拟将预算管理、收支审批、报销流程、资产监管等模块整合为统一制度体系。